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南山监管局文件

深市监南〔2020〕154号

南山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 关于 印发《南山区2020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

南山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为更好部署落实南山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现将《南山区2020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南山区2020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方案

南山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0年7月16日

附件

南山区 2020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方案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意见》（深府〔2020〕27号）、《深圳市“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第一期建设方案〉的通知》、《市“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检查实施办法〉的通知》精神，为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现市场监管领域全覆盖，现制定 2020 年度南山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一）确保实现市场监管领域全覆盖。进一步转变市场监管理念和方式，完善市场监管领域各部门的“一单两库一细则”建设，将“双随机、一公开”作为事中监管的基本手段和方式，除重点领域外，原则上所有的行政检查都应通过双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实施随机抽查事项公开、抽查结果公开，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的全覆盖。

（二）全面推动部门联合抽查常态化。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的常态化基础上，重点推进部门联合抽查方式的深度融合对接，用制度固化模式，强部署推动落实，以计划促进监管，推进跨部门联合抽查常态化，将尽可能多的双随机检查事项纳入

联合检查事项。

（三）探索推行线上互联网+监管模式。借助全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上线的契机，立足南山区高新技术企业集聚的特点，探索推动政府监管手段从传统方式向互联网+监管模式转变，利用技术手段开展线上远程监管，以进一步优化监管模式，提升监管效能。

二、主要任务

（一）全面运用我市监管工作平台。充分利用全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功能，完善并录入一单、两库、一细则及年度抽查工作计划，通过运用监管工作平台确保随机抽查事项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现市场监管领域全覆盖。根据市“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对全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第一期建设方案及整体推进计划，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有关成员单位积极响应全市的统一部署及安排，按照要求做好本单位相关数据的录入及维护，并及时公示抽查结果，借助监管平台推动并实现我区“双随机、一公开”的全面、深入开展。

（二）切实执行年度随机抽查计划。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已收集整理并在征求过各成员单位意见后，通过全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对我区区属成员单位2020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进行了统一公开。各有关成员单位需对照本单位所制定的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按照计划内容及时间进度合理推进计划的落实，并通过平台系统及时公示抽查结果。

（三）制定执行部门联合抽查计划。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是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重点和难点，也是我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大力推进的着力点和亮点。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检查实施办法》精神，部门联合检查分制定联合检查计划主动发起和全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自动比对待查对象合并生成两种方式。主动发起的联合检查计划需尽可能将规律性的专项、日常性的检查任务纳入，明确需要联合的单位、联合检查的事项、时间、对象范围等内容。根据平台之外无运行原则，在全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一期上线运行之际，我区作为试点单位应尽可能通过监管平台系统实现部门联合抽查任务的生成、执行及结果公示，通过部门联合检查实现“进一次门，办多项事”，减少行政检查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

请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各有关成员单位结合本单位随机抽查工作实际，参照已公示的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分别制定由本单位牵头主导的联合抽查计划。年度双随机抽查任务总量不多于100家的成员单位原则上参照双随机抽查任务总量的10%标准制定（不少于1家），年度双随机抽查任务总量多于100家的成员单位，可参照年度双随机抽查任务总量不多于100家的成员单位的联合抽查平均任务量或本单位双随机抽查任务量的3%-5%标准制定。各有关成员单位年度双随机抽查任务情况详见《南山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制定2020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深市监南〔2020〕135号）。区联合抽查计划在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全面上线前，由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办收集并统筹安排；市“双

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全面上线后，按照《深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检查实施办法》要求，联合抽查任务的生成和流转通过监管平台线上运行。请各有关成员单位于7月30日前将本单位牵头的联合抽查计划报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办公室统筹。联系人：张海英，联系电话：26859916。

（四）以点带面探索推行远程监管。智慧化监管是行政监管工作的趋势和方向，经过前期专题调研摸底，目前个别成员单位在一定程度上具备在特定领域进行远程监管的条件。请具备条件的成员单位先行先试，积极探索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中进行线上远程监管的做法和经验。如远程网络游戏监测、远程游泳池环境监控、线上医疗机构检查等。硬件设施尚未具备远程监管条件的单位，着力将智慧化监管思路融入日常随机抽查监管工作，并向线上监管方向靠拢，逐步提升我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智慧化水平。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手段，是提升监管效能有力举措。区“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需高度重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实施与推进，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履行职责，确保我区“双随机、一公开”各项工作举措得到真正落实。具体工作开展过程中，个别成员单位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重视程度不够，联络员更换频繁，存在工作脱节现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落实情况事关我区绩效考核，请各成员单位务必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切实按照各项工作要求落实落细。

（二）强化协作。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是我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重要内容。今年，我市先后制发《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意见》、《深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检查实施办法》，对部门联合检查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要在将随机抽查事项尽量纳入部门联合抽查的基础上，强化部门间的沟通联系，做好互相配合，确保部门联合抽查工作高效、有序开展。

（三）及时反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涉及点多面广，“一单两库一细则”等资料量多庞杂，由于市、区迎检、建库、录入平台系统以及全区工作整合公示等需要，相关材料报送工作经常呈现量大时间紧的情况。请成员单位克服困难，严格按照时限、按要求报送材料，遇有问题及时反馈沟通，确保我区“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步调一致。